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莉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编制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74 号”核准，公司由中信证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6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8.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5,232.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715.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17JNA30134”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1,381,580,237.04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30,030,128.85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12,264.91 元。

2021 年上半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111,104,913.26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22,926.66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2,359.44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3,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03,280.86 元。

（二）2020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044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8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78,928.6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JNA1001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560,857,653.90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11,176,999.52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9,873.96 元。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343,736,368.76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141,696.45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8,441.32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89,25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743,209.06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台东支行、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分行、交通银行青岛市南第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二支行	372005516018000019987	5,190.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东支行	3803023038000003166	172.97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市北区第一支行	380501010400056686	11,461.5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路支行	77090188002671223	1,486,455.87
合　计		1,503,280.86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二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五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一支行	380501010400888887	3,731,355.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2940410888	1,359,452.6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二支行	372005516013000400415	936,921.4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9888886	3,294.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东支行	3803023029666666692	712,185.68
合　计		6,743,209.06

三、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门店装修升级项目”中的利群商厦项目变更为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原募投项目“门店装修升级项目”中的利群商厦项目投资额 20,233.08 万元，用于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变更的原因如下：

“门店装修升级项目”中的利群商厦项目原计划主要用于利群商厦地下停车场对应部分的改扩建，由于利群商厦地下停车场改造区域周边青岛市地铁 2 号线的建设规划等原因，本着降低募投项目风险和谨慎性原则，经董事会讨论，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于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

2、“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变更为“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原募投项目中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变更为“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变更原因如下：

公司原募投项目之一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是公司 2013 年首次公开发行申报时，基于当时的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所确定的募投项目。随着近几年经济的蓬勃发展，信息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不断加快，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日益成熟。公司顺应信息时代的发展趋势，将 B2C 平台“利群网上商城”现已升级改造为 O2O 平台“利群网商”、B2B 平台“利群采购平台”，原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内容已不能满足新平台的需求。同时，公司现有的信息系统在新时代的大数据处理的要求下也需要进行升级换代，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因此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变更为“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3、“连锁百货发展项目”及“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更至“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连锁百货发展项目”及“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项目尚未使用的余额全部变更至另一募投项目“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变更原因如下：

连锁百货发展项目中四个商场均已建成开业，项目建设资金仅余部分工程尾款和质保金尚未支付完毕。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主体部分已经建成，目前装修升级正在推进中，受 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各地消费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经慎重考虑，拟推迟荣成项目的开业时间，并暂缓项目的装修升级进度。

“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募集资金用于胶州和淮安两地的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因公司经营发展及业务扩张需要，胶州和淮安两地物流中心的建设规模扩大，拟购置的先进设施设备需求增加，项目原拟投入募集资金已不能满足项目建设需求。物流配送中心的加快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物流仓储及配送能力，更好满足公司华东区域门店的物流配送需求，完善南北方物流配送网络，也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社会化配送规模和能力，提升经济及社会效益。

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研究决定，拟将“连锁百货发展项目”以及“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

4、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表 3。

（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转换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转换的情况。

五、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6,777,306.40 元，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386,777,306.40 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29,882,172.42 元，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129,882,172.42 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出具了《关于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六、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51）。截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已将该次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8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39）。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300.00 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9.5 亿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22）。截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9.5 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5.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61）。截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5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93）。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3.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17）。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4.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4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8,925.00 万元。

七、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 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 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715.00	2021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10.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489.1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268.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3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1 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锁百货发展项目	是	50,352.56	41,889.14	41,889.14	0.00	41,889.14	0.00	100.00	2017-9	-1,771.83	否	否
门店装修升级项目	是	42,932.49	22,699.41	22,699.41	0.00	23,533.88	834.47	103.68	2019-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	否	43,960.60	66,261.71	66,261.71	10,092.77	67,936.35	1,674.64	102.53	202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	是	12,469.35	1,676.69	1,676.69	0.00	1,676.6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项目	是	0.00	6,395.39	6,395.39	0.00	6,395.3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是	0.00	10,792.66	10,792.66	1,017.73	7,837.07	-2,955.59	72.61	2020-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9,715.00	149,715.00	149,715.00	11,110.50	149,268.52	-446.48	99.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386,777,306.4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30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原因主要系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结余，该项目已分批次上线，目前部分尾款尚未支付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连锁百货发展项目”于 2017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项目门店开业后培育期较长，前期净利润为负，符合行业特点。运营期预计平均净利润 2,321.21 万元，其中第四年为 110.55 万元。2021 上半年，国内疫情得到了有效控制，消费市场逐步回暖，但仍未完全恢复至疫情前水平，项目所涉及的零售门店销售恢复不及预期，导致上半年实现的效益低于预计效益。

注 5：“门店装修升级项目”、“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旨在提升公司商场形象，改善购物环境，从而提高商场综合竞争能力，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未进行效益测算。“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旨在全面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未进行效益测算。

注 6：“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已分批次上线使用：“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已建成投入使用，目前投产时间较短，暂未实现效益。

附表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8,928.69	2021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73.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459.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1 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利群百货集团总部及商业广场项目	否	58,928.69	58,928.69	58,928.69	8,414.99	21,453.58	-37,475.11	36.41	2022-0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蓬莱利群商业综合体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538.11	7,055.42	-12,944.58	35.28	2022-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利群广场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567.16	14,218.45	-15,781.55	47.39	2022-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利群智能供应链及粮食产业园二期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19,853.38	47,731.95	-22,268.05	68.19	2022-0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8,928.69	178,928.69	178,928.69	34,373.64	90,459.40	-88,469.29	50.5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129,882,172.42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8,925.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原因系项目尚在实施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1)	2021 年上半年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项目	门店装修升级项目中的利群商厦项目	6,395.39	6,395.39	0.00	6,395.3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	10,792.66	10,792.66	1,017.73	7,837.07	72.61	2020-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	连锁百货发展项目、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项目	66,261.71	66,261.71	10,092.77	67,936.35	102.53	202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3,449.76	83,449.76	11,110.50	82,168.81	98.4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门店装修升级项目”中的利群商厦项目变更为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 “门店装修升级项目”中的利群商厦项目原计划主要用于利群商厦地下停车场对应部分的改扩建，由于利群商厦地下停车场改造区域周边青岛市地铁 2 号线的建设规划等原因，本着降低募投项目风险和谨慎性原则，经董事会讨论，拟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于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均以全票赞成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变更为“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随着近几年经济的蓬勃发展，信息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不断加快，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日益成熟。公司顺应信息时代的发展趋势，将 B2C 平台“利群网上商城”现已升级改造为 O2O 平台“利群网商”、B2B 平台“利群采购平台”，原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内容已不能满足新平台的需求。同时，公司现有的信息系统在新时代的大数据处理的要求下也需要进行升级换代，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因此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变更为“智慧供应链信息管理升级改造项目”。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原募投项目中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的议案》，均以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连锁百货发展项目”及“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更至“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 连锁百货发展项目中四个商场均已建成开业，项目建设资金仅余部分工程尾款和质保金尚未支付完毕。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主体部分已经建成，目前装修升级正在推进中，受 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各地消费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经慎重考虑，拟推迟荣成项目的开业时间，并暂缓项目的装修升级进度。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研究决定，拟将“连锁百货发展项目”以及“荣成利群广场（商场）项目的建设和装修升级”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四期项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均以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新增门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综合超市 1 家，新增便利店及生鲜社区店 7 家。新增的综合超市情况如下：

序号	地区	门店名称	经营业态	开店时间	经营面积（平方米）	来源
1	青岛	利群德信生活广场	超市业态	2021 年 4 月 28 日	15720.00	租赁

（2）报告期内关闭门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闭综合超市 7 家，关闭便利店及生鲜社区店 3 家。关闭的综合超市情况如下：

序号	地区	门店名称	经营业态	闭店时间	经营面积（平方米）	来源
1	枣庄	利群时代滕州善国路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3 月 19 日	25318.78	租赁
2	宿迁	利群时代沭阳常州路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3 月 22 日	19627.78	租赁
3	新沂	利群时代新沂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4 月 6 日	9219.36	租赁
4	宿迁	利群时代泗阳人民路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4 月 12 日	11715.40	租赁
5	南通	利群时代南通海安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5 月 1 日	21560.71	租赁
6	宿迁	利群时代泗洪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5 月 25 日	11216.98	自有、租赁
7	盐城	利群时代盐城中茵海华广场店	超市业态	2021 年 5 月 31 日	15930.00	租赁

二、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营业务分业态情况

单位：元

经营业态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本期	上期	同比增长	本期	上期	同比增长
百货业态	855,925,644.25	666,605,307.18	28.40%	41.44%	34.76%	19.22%
超市业态	2,423,703,381.80	2,803,732,181.41	-13.55%	17.09%	16.08%	6.28%
家电业态	662,398,166.20	569,036,236.62	16.41%	11.67%	8.36%	39.59%
合计	3,942,027,192.25	4,039,373,725.21	-2.41%	21.47%	18.08%	18.75%

说明：超市业态营收下降主要有两方面因素，一是同期受疫情影响超市销售增长较快，本期有所回落；二是公司优化门店布局，上半年关闭了华东 7 家以超市业态为主的门店，对总体营收产生部分影响。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本期	上期	同比增长	本期	上期	同比增长
山东区域	3,543,645,711.19	3,494,555,612.25	1.40%	22.80%	18.88%	20.76%
华东区域	398,381,481.06	544,818,112.96	-26.88%	9.60%	12.93%	-25.75%
合计	3,942,027,192.25	4,039,373,725.21	-2.41%	21.47%	18.08%	18.75%

说明：华东区域门店主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华东区域门店以超市业态为主，同期因疫情原因超市业态增长较快，本期有所回落，加之本期公司关闭了华东区域 7 家门店，导致本期华东区域主营有所下滑。

以上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恭藻先生主持。公司高管、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1